

White lily

金仁顺散文集

喝着咖啡，
舌头上面有味道，
心思，
却在别处。
咖啡还是咖啡，
但有些不是滋味儿。

白
如百合

金仁顺 著

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

白如百合

— 金仁顺散文集 —



金仁顺 著

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金仁顺散文集:白如百合/金仁顺著. —长春:时代文艺出版社, 2017.7

ISBN 978-7-5387-5428-5

I. ①金… II. ①金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104064号

出品人 陈琛

产品总监 郭力家

责任编辑 焦瑛

装帧设计 张番

排版制作 陈阳

本书著作权、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

本书所有文字、图片和示意图等专有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

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

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、电子、影印、缩拍、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

进行复制和转载, 违者必究

金仁顺散文集 白如百合

金仁顺 著

出版发行 / 时代文艺出版社

地址 /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 / 130011

总编办 / 0431-86012927 发行部 / 0431-86012957 北京开发部 / 010-63108163

官方微博 / [weibo.com / tlapress](http://weibo.com/tlapress) 天猫旗舰店 / sdwycbsgf.tmall.com

印刷 /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

开本 / 660mm × 940mm 1 / 16 字数 / 150千字 印张 / 14

版次 / 2017年7月第1版 印次 /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定价 / 35.00元

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

目录

第一辑 阅 读

四十惶惑 / 003 我们总得讲一点儿文明 / 006

杜拉斯和她的情人 / 009 爱情可行，不可行？ / 013

美人有毒 / 016 埃玛·宗兹 / 020

冰山之下 / 023 内心活动 / 026

上帝的礼物 / 029 上个世纪七十年代的一桩绯闻 / 032

有型的女人 / 036 张爱玲的撒娇 / 041

第二辑 观 影

白如百合 / 047 杯酒人生 / 051

成长教育 / 058 感情的事 / 062

寄居蟹的好日子 / 067 蓝色 / 071

冷饭的一种炒法 / 075 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 / 078

魔女的条件 / 082 琼斯一家 / 086

天鹅的忧伤 / 089 痛要怎么说出口 / 093

征婚启事 / 097

第三辑 经 过

慢慢啜饮，款款而行 / 103 妙行无住 / 106

茶禅版纳 / 110 三叶一心 / 120

凌云记 / 125 七都 / 128

泰顺这样的地方 / 131 白色之城 / 135

偕花隐居 / 138

第四辑 说 事

亲爱的爸妈 / 143 谁不寂寞 / 147

下午的咖啡 / 150 半开之美 / 154

暧昧 / 158 不一样的烟火 / 161

刺客们 / 164 关于紫罗兰 / 168

名叫后花园的酒吧 / 171 女二 / 174

说到性情这事儿 / 178 说起茉莉花 / 181

小野丽莎的《阿里郎》 / 185 旬之味 / 188

夜晚的冲突 / 192 一刻钟 / 197

某种微笑 / 201 小人物 / 208

第一辑

阅 读

四十惶惑

“我第一次看到他，你知道我想到什么吗？园子里新鲜的蔬菜包在干净的白手帕里面，刚从土里出来的蘑菇。他真是鲜嫩可食。他的身体还是一个新玩具，大人对身体满不在乎的态度，他还没学会。”

这是女教师希芭对她学生情人康纳利的感觉。恋情发生时，她四十一岁，他十五岁，而希芭自己的大女儿都十七岁了。这场不伦恋，这桩大丑闻，是小说《丑闻笔记》里面的一条主要线索，但小说的重点并不在描写恋情上面，而是分析人性。凯特·布兰切特在由小说改编的同名电影里面饰演希芭——电影在2007年获得四项奥斯卡奖提名——她说，“这个故事让我震惊，我必须要思考希芭为什么要这么做，我认为连她自己都不十分清楚。”

说得好。

“连她自己都不十分清楚”，这正是问题的症结所在。

女人在发生恋情时，对很多细节记忆深刻，能栩栩如生地用语言还原当时的情景，但实际上，她们并不清楚恋情的真相。就像希芭，她把康纳利描述成了新鲜蔬菜，刚出土的蘑菇，但这位十五岁的少年，在谈恋爱方面，却天生是她的老师，他的情感阅历——在希芭之前，他已经有过五次恋情——远比她丰富，他仅凭直觉就做出了正确的选择，利用自己低微的社会身份，假扮成家庭暴力的受害者，在同龄人还以各种逞强来证明自己时，康纳利很擅长在希芭面前不动声色地示弱。希芭是母亲，母爱泛滥，加上天真和轻敌，康纳利用出道德圈套套住了希芭，再把她拉进了爱情的陷阱里。

出身名门、上流社会的名媛希芭，由于这场不伦之恋，失去一切、面临牢狱之灾时，仍然认为她跟康纳利之间，是真正的爱情。她见识过康纳利的粗俗，领教过他的恶毒，甚至遭到了他的抛弃，但她仍然认定，他们之间发生的，是真正的爱情；她把康纳利的种种不好，打包后，贴上了天真无知的标签。

爱情真的令人盲目至此吗？

未必。没有回头路，或许是更合理的解释。

希芭并不笨，也颇具表演性，如果她愿意，她可以把事情处理得很圆滑。我们甚至可以设想，她其实一眼就看穿了康纳利的种种伎俩，虽然事事都是他主动，但她的被动里面是不是也充满

着弹性呢？

希芭四十一岁了。她仍然有好身材和美貌，同时，她也有个大她二十多岁的自以为是的丈夫，一个浑身是刺的正处于青春期的女儿，一个听话却智障的儿子。她当了多年的主妇，到了四十一岁的时候，发现艺术梦想的实现可能，如同自己的青春，正细沙般地从手指缝里面流走，她的经历乏善可陈，日常俗务却日渐细密地跟皮肤编织在一起，变成了茧壳，变成了盔甲。希芭不甘心就这样被埋在土里，像颗花生一样死去，她厌倦、厌恶自己二十年来的生活，她试图回到过去，重新变回“包在白手帕里面的新鲜蔬菜，刚从土里出来的蘑菇”，她要让毛毛虫般蠕动的日常生活，变成诗意的蝴蝶。

有什么，能比爱情更适合完成这种蜕变？

康纳利就是这时候出现在希芭面前的。

我们总得讲一点儿文明

小说题目叫《共产党》，实际上，这篇小说跟政治毫无关系。格伦是共产党员，但他喜欢谈论的话题是打猎。三十二岁的爱琳是个美貌的寡妇，带着十六岁的儿子莱斯生活，除了已故丈夫的保险金，她靠做兼职女招待赚家用。格伦比她年轻，没有什么正经工作，他们的情人关系是在酒吧建立的，他们的情感生活也因此伴随着黑暗的醉醺醺的气息，还有——没有还有，主要就他们三个人，毕竟这是篇短篇小说。

格伦和爱琳的恋爱谈得不好不坏，不那么认真也不那么不认真，格伦突然间消失了。爱琳没因此绝望，日子照过，但免不了的是低落沮丧。三个月后，格伦突然开着车回来。他想跟爱琳和好，他的诱饵是带着莱斯去打猎，确切地说，是偷猎雪鹅。

这是个大日子。对莱斯来说，几乎是他一生中最大的日子。

虽然他是个少年，虽然他对很多事情还懵懵懂懂，但违禁的猎杀行为特殊的氛围对他进行了提醒和教育。那一天对爱琳而言也很重要。但格伦就未必了。格伦上过越南战场。打猎相对于战争，绝对是小菜一碟儿。

格伦带着莱斯去打雪鹅，成千上万只雪鹅，“像一条铺在水面上的白色绷带，又宽又长，连绵不断，一块由雪鹅构成的白色海绵”，猎杀本身让格伦兴奋，但对莱斯而言，雪鹅带来的震撼更强烈。猎杀过程被描写得波澜壮阔，莱斯打中了两只雪鹅，格伦打了四只。如果这次猎杀仅限于此，那么，格伦的目的就达到了，他自己过了打猎的瘾，讨好了女朋友的儿子，再吃顿饭，分离三个月造成的隔阂就能轻松跨越，他们将和好如初。可是，出了一个小岔头儿——生活中难免时不时地出点儿小岔头儿的——格伦打伤了一只雪鹅，他对它置之不理，任凭它在湖里自生自灭。

对格伦而言，这没什么了不起的。但对爱琳而言，这是件大事。那只受伤的、被遗弃的雪鹅，意味着怜悯、同情、救赎，甚至某种诗意。她堕落在生活的底层，事事不如意，青春正以看得见痕迹的方式飞快逝去，但她的心仍旧是柔软的，怀抱着接近绝望的希望，她不能对那只雪鹅不闻不问，她不想“让莱斯觉得他是被一群疯子养大的”。

最终，格伦打死了那只雪鹅，至少在那么一小段时间里，他被爱琳的高贵打败了，不知所措了，而当他们转身看爱琳时，她

的身影早已隐进了黑暗中。

理查德·福特，他的小说人物，大多陷落在黑暗中，卑微、贫困、沮丧、绝望。他们不知道该拿生活怎么办。雪鹅被明晃晃的枪口猎杀，爱琳们则被生存中难以言说的困境一刀刀剐割，她救赎不了自身，但她不能不解脱那只雪鹅。

理查德·福特无力把他的人物从悲剧中拉出来——莱斯最终没有什么好未来，他十七岁就步格伦的后尘靠出苦力维生——理查德·福特总是眼看着他的小人物在现实世界中鸡蛋碰石头，输得稀里哗啦，《石泉城》里收录的小说完成于上世纪八十年代，莱斯在后来的生活中，总是想起爱琳那句话“他不是被一群疯子养大的”；而我们阅读《石泉城》这样的小说时，也会想到，当下的心灵世界，也不全然是废墟，而即使是在废墟中，也还是存有悲悯和诗意。就像这篇小说里面的这场狩猎，就像雪鹅翅膀尖那点黑色，就那么一小点儿，但有和没有，截然不同。

爱琳在那天夜里说了另外一句话，被我拿来做了本文题目：“我们总得讲一点儿文明”。

杜拉斯和她的情人

杜拉斯如果活到现在，她一百岁了。

一百岁真可怕，头发稀疏、牙齿掉光、佝偻着腰背、难闻的味道、丧失了性别，各种外在内在的疾病。好多一百岁是靠插在器官里的管子活下去的，一部分管子往身体里输送，另一部分从身体里往外导出。杜拉斯不用遭这个罪，她没挺到一百岁。她的情人，当然，最后的那一个，扬·安德烈亚也没挺过2015年，他才六十一岁。他第一次见杜拉斯时，她六十一岁，他自己二十二岁。

他是她的铁杆粉丝，他向她提问，拿出她的书求签名，还要求给她写信。他从一开始就很谦卑，甘愿成为她的祭品。在其后的五年，在没有回信的情况下，他几乎每天给她写信。忠诚和耐性，是他送给她的玫瑰、恭维、情意、忠贞。她回应了他，那

一年，他二十七岁，她六十六岁。她上来就改了他的名字，把扬·梅勒这个名字像件衬衣一样从他身上剥掉，为他换上杜拉斯牌新款：扬·安德烈亚，宣布了自己对这个年轻男人的主权。他被她殖民了。而他觉得自己受到了宠幸，“一切都可以开始了，因为她给我取了新名字，因为这个名字被写在了一本书中。”这本书叫《80年夏》，杜拉斯在里面写道：“我在黑暗的房间。

您在那里。我们一起看着外面。”

真是一语成谶。他们是坐在黑暗的房间。作家的光环、风华都流动在作品中，作家本人大部分时间都是待在黑暗房间里的，名头越响，孤寂越深？国际范儿的、著名的杜拉斯自闭、酗酒，就像杜拉斯是个真正的作家，她的酒鬼头衔也毫不含糊，她在酒精里沉沉浮浮，如果不是扬，她可能早就死了。

扬·安德烈亚的忠诚和耐性也毫不含糊。

他侍候着、守候着作家杜拉斯，酒鬼杜拉斯，情人杜拉斯。

他自己想当个作家，他对文学很痴迷，所以他才如此心甘情愿地成为杜拉斯的仆人，他是她的秘书、司机、护士、厨师，他是她形而下的一切；而她，是他形而上的一切。他想着，渴望着，她文学的、写作的光环能分一杯羹给自己，但女王的回答是：“扬，您，您没有必要写作——”

扬帮杜拉斯戒酒。杜拉斯很早就开始酗酒，“饮酒使孤独发出声响，最后就让人除了酗酒之外别无所好。饮酒也不一定就是想死，不是。但没有想到自杀就不可能去喝酒。靠酗酒活下去，